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文件

广州城建就〔2018〕7号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关于成立第六届“精通杯” 创新创业大赛暨第五届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 生创新创业大赛组织机构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深化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教学改革，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紧密结合、与专业教育深度融合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，统筹做好第六届“精通杯”创新创业大赛，遴选培育优秀项目对接第五届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双创比赛，经学校研究，决定成立第六届“精通杯”创新创业大赛暨

第五届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（以下简称大赛）组织机构，统筹协调各方资源，协同推进大赛组织工作。

大赛由就业创业指导中心、创业教育学院、党委办公室、教务处、科技处、团委联合举办，大赛设组委会和办公室，办公室挂靠就业创业指导中心。

一、大赛组委会

组委会主任：蒋新华

组委会副主任：张德宜 王媚莎

组委会成员：潘福中 邱漠河 鄢维峰 鲁五一 吴辉军 刘 杰

二、大赛办公室

办公室主任：潘福中

办公室副主任：邱漠河

办公室成员：吴辉军 王 勇 刘 杰 文 健 张 珊

范新刚 李 霜 李有兵 贺 克 孙欢欢

张柳烟 叶婉玲 黄得珠 李典洋 甄伟文

梁土权 吴春愉 乔 琛 喻艳芳 徐远见

三、联合举办单位职责

（一）就业创业指导中心职责

1. 制定学校第五届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实施方案，预算活动经费及执行经费。

2. 根据省赛参赛推荐规则，统筹学校学生报名组织工作。

3. 挖掘毕业 5 年内自主创业学生资源，协助开展校友项目遴选、培育。

4. 协调各方资源，统筹组织第五届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。

（二）创业教育学院职责

1. 负责第五届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报名系统数据审核与管理。

2. 负责第五届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项目遴选、项目培育、项目打磨等培优工作。

3. 负责第五届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东省分赛项目打磨、比赛组织等工作。

4. 负责广东“众创杯”创业创新大赛、“科创杯”创新创业大赛等赛事的组织。

（三）党委办公室职责

1. 负责第三届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的宣传动员工作。

2. 负责第三届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的项目遴选培育。

（四）教务处职责

1. 依据《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5〕36号）文件精神，推动专创融合教育教学改

革。

2. 根据《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学分认定与转换实施办法》（广州城建教〔2018〕50号）相关规定开展学分认定工作。

（五）科技处职责

1. 依据《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方案》（国办发〔2016〕28号）、《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17〕95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推动科创融合、产教融合教育教学改革。

2. 依据学校科研创新团队职责考核要求，认定指导教师工作量。

3. 遴选专利项目、科研项目，指导相关学院组建团队开展项目培育，实现科研成果转化落地。

（六）团委职责

1. 根据《广州城建职业学院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实施方案》（广州城建团〔2018〕7号）相关规定开展第二课堂学分认定工作。

2. 负责第五届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报名宣传动员工作。

3. 负责承办第五届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城建学院赛区决赛活动。

4. 负责“挑战杯·创青春”广东大学生创业大赛、“挑战杯—

—彩虹人生”广东职业院校创新创效创业大赛等赛事的组织。

未尽事宜由大赛组委会商讨定夺，办公室负责解释执行。



抄送：广州精通教育投资有限公司。

广州城建职业学院学校办公室

2019 年 1 月 2 日印发
